

股票简称：星宇股份

股票代码：601799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398 号）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〇年六月

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宇股份”)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亿元(含 15.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智能制造产业园模具工厂	60,214.10	57,000.00
2	智能制造产业园电子工厂	57,700.38	54,5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8,500.00	38,500.00
合计		156,414.48	150,0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切实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发行事宜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分析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国家发展战略

随着人们对汽车的安全、环保、节能和舒适性能的要求逐渐提高,以及以信息技术、新材料技术为标志的新技术革命的兴起,汽车已经跨越机械的 1.0 时代和电子的 2.0 时代,在满足基本驾乘需求后步入智能化的 3.0 时代。通过装置复杂的电脑程序 and 控制系统,汽车操控将趋于简单,汽车将更富于智慧,智能化、

电动化将成为汽车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向。2020 年 2 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 11 个国家部委联合发布《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智能汽车的发展被提升到战略发展高度。

车灯被喻为汽车的眼睛，是集照明、信息交流、外观美化等功能于一体的汽车关键零部件之一，对汽车的实用性、安全性和外观有重要影响。在智能汽车时代，车灯在 LED、OLED、激光等新光源技术的推动下，矩阵式 LED、AFS、ADB、像素级成像等智能车灯技术层出不穷，推动汽车车灯向电子化、智能化升级。

电子化、智能化车灯结构趋于复杂，模具开发数量及精度要求随之提高。模具的质量对于后续产品批量生产的良率和效率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直接影响车灯企业的生产成本和产品质量，提高模具开发能力和水平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要求。

本次募投项目围绕车灯电子化、智能化的发展方向，积极响应国家智能汽车发展战略，在公司前期技术积累基础上，强化光源模组及其他电子模组的配套生产能力，提升公司产品结构，开拓车灯高端市场。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公司专注于汽车（主要是乘用车）车灯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是我国主要的汽车车灯总成制造商和设计方案提供商之一，客户全面涵盖欧系、日系、美系和中国多家自主品牌整车企业。公司始终坚持以一流的质量、一流的服务、一流的效率向客户提供符合要求的一流的产品，作为自主品牌车灯代表企业，积累了包括欧美系、日系以及内资品牌整车厂等丰富的客户资源，并与客户保持了紧密的合作关系，是众多优秀整车企业信赖的合作伙伴。

全球车灯市场呈现寡头垄断的竞争格局，小糸、法雷奥、玛涅蒂马瑞利、海拉、斯坦雷等外资巨头占据了大部分市场份额。在全球汽车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背景下，公司凭借成熟的车灯同步设计开发能力、严格的成本控制体系，持续提升公司竞争力，致力于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企业。

本次募投项目在星宇股份智能制造产业园一、二、三期建设的基础上，配套建设模具工厂、电子工厂，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提升技术能力，满足客户数量和订单数量的增长需求，以更好地服务客户、提高市场占有率，是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满足公司业务开展需求

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42.55 亿元、50.74 亿元、60.92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7.15%、19.24%、20.06%，在汽车特别是乘用车市场整体下滑背景下表现突出。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产能较为紧张。目前，星宇股份智能制造产业园一期项目竣工，二期、三期项目在建，佛山工厂一、二期项目竣工，但相应的模具、工装开发及产品试制能力建设较为滞后，LED 光源及其他电子模组产能不足。本次募投项目作为智能制造产业园的重要组成部分，将满足公司未来产能扩张需求。

同时随着公司产销量不断增加，公司存货、模具、工装、应收款项等营运资金需求也相应增加，为了保障公司具备充足的资金以满足核心业务增长所带来的营运资金需求，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将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建设项目符合公司既有发展规划，可有效消化新增产能

星宇股份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于 2018 年 4 月正式启动，项目分期建设，一、二、三期陆续启动，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综合性工厂 2 座、原材料库和成品库各 1 座以及高压房、污水处理站等生产生活配套建筑。本次新建模具工厂、电子工厂，旨在完善产能配套，符合公司既有产能规划，有良好的市场基础，项目建成后可有效消化新增产能，保证项目达到预期效益。

2、公司具备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扩大产能具有可复制性

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车灯制造领域均拥有多年的生产管理经验，同时公司多年来不断优化采购、生产、研发、销售、质量等各生产运营环节，近年来更是在吉林长春、广东佛山、塞尔维亚建设新工厂，积累了宝贵经验。本次募集资金加快智能制造产业园建设，公司既有经验可以快速复制。丰富的生产经验和强大的经营管控能力能够有效保障公司新增产能顺利投产实施。

3、公司相关研发实力与技术储备为本项目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车灯供应商需要参与整车厂新车型的同步开发，公司高度重视自主创新，经

过多年研发积累，已拥有包括车灯产品、车灯电子、模具、工装专机等设计开发能力以及国家认可的实验室，形成了完整的自主研发体系，能够快速响应和满足客户需求。公司拥有超过 900 名技术研发人员，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平均比例近 4%。基于长期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已形成一批研发成果，如第一代和第二代 ADB 前照灯、辅助远光（蓝转白激光）前照灯、第二代 OLED 后组合灯、像素式前照灯、LIN/CAN 控制 RGB 氛围灯、低成本双光 LED 透镜组件相继研发成功。公司强大的研发实力有利于本次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智能制造产业园模具工厂

1、项目概况

智能制造产业园模具工厂项目位于江苏省常州市星宇股份智能制造产业园现有园区内。建设完成后，项目将用于对公司智能制造产业园大灯、后灯工厂涉及的模具、工装的生产以及试制测试，完善产能配套，形成年产大灯面罩、后灯面罩、单色/多色饰圈等各类模具 360 副的生产能力，年产普通大灯焊接、贯穿灯热板焊接、涂装压合、普通胎具、标准设备等各类工装 12,000 副的生产能力。

2、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60,214.10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投入 18,794.94 万元，设备购置和安装投入 38,419.1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000 万元。

3、实施方式

本项目由本公司实施。

4、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项目的项目备案及环评程序已完成。

5、经济效益估算

公司经过分析论证，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税后内部收益率 14.85%，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4 年。

（二）智能制造产业园电子工厂

1、项目概况

智能制造产业园电子工厂项目位于江苏省常州市星宇股份智能制造产业园现有园区内。建设完成后，项目将用于车灯光源及其他电子模组的生产和检测，最终形成年产车灯光源及其他电子模组 4,080 万个的生产能力。

2、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57,700.38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投入 8,524.38 万元，设备购置和安装投入 46,176.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000 万元。

3、实施方式

本项目由本公司实施。

4、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项目的项目备案及环评程序已完成。

5、经济效益估算

公司经过分析论证，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税后内部收益率 28.78%，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8.54 年。

（三）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38,5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降低公司财务风险，提高盈利能力，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切实保障广大股东的股东权益。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规模也相应提高。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营运费用将有所提升。同时为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公司需加大相关市场的拓展力度，流动资金需求将持续增长。另外，公司未来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各产品的研发实力，也加大了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综上所述，公司需准备足够的流动资金，以满足未来的生产经营需要。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有效缓解公司

日常运营、市场开拓、研发支出的资金压力，增加流动资金中自有资本金投入的比例，进而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有利于扩大公司综合产能，有利于提升行业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巩固市场地位、提高经营业绩，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基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保持不变，不会导致业务和资产的整合，公司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业务发展的能力，优化公司未来的产业布局。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将相应增加，能够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在可转债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随着可转债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营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可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相关项目效益的实现及可转债持有人陆续转股后财务费用的节省，未来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务预计将会得到较大提升。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结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具有一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对公司盈利增长和持续发展具有深远意义。项目顺利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日